

#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扎赉特旗水利工程移民安置中心

承包人（全称）：海南冠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24年度第二批扎赉特旗移民后期扶持耕地水毁治理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4年度第二批扎赉特旗移民后期扶持耕地水毁治理项目

2. 工程地点：兴安盟扎赉特旗巴达尔胡镇苏特冷艾里

3. 工程内容：河道石笼防护

4. 工程承包范围：土方开挖、土方回填、余方弃置、石笼基础、护坡、固定桩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8月1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0月2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日历天。因不可抗力的因素影响工期和施工的，经合同双方确认，可以顺延工期。

## 三、质量标准

1.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符合招标工程量清单要求

2. 工程质保期：工程质保期一年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壹万捌仟叁佰元整（¥：11183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 五、合同支付方式

1. 按工程进度形象拨付工程款

2. 本项目工程的质保金(结算金额的3%)，在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期间相关建筑工程等无任何质量问题甲方应在质保期限届满后无条件拨付乙方。

#### 六、施工负责人

施工负责人：徐万勇

#### 七、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 开工三日前要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2. 负责协调乙方施工人员与施工现场附近村民之间的关系，保证乙方可以顺利施工。
3. 参与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的监督，参加工程材料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等。
4. 施工中，甲方对工程质量实施同步监督，发现问题及时要求乙方整改。

## 乙方责任:

1. 施工中严格执行施工规范、质量标准、安全操作规程、防火规定等，全面履行合同，安全、保质、按期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对不按规范施工的工程，甲方有权责令返工，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必须重视施工现场的文明安全施工，施工期间造成的一切失火、失盗、伤亡事故损失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3. 乙方须严格按照项目建设方案，实施方案组织施工。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扎赉特旗水利工程移民安置中心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_\_\_\_\_

司屯昌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265040097457

人 鹿 姓

2017年11月17日

## 尊敬的扎赉特旗水利工程移民安置中心：

本公司海南冠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方”），系贵我双方于2025年8月15日签订的《2024年度第二批扎赉特旗移民后期扶持耕地水毁治理项目合同协议书》（以下简称“原合同”）的乙方。

为表达我方的诚意与友好、共同分担部分市场风险，感谢贵方的支持、加速推进项目最终竣工。我方经审慎内部决策，现自愿、不可撤销地就原合同价格事宜向贵方作出如下承诺：

### 一、自愿降价内容

1. 我方自愿将原合同价款由人民币壹佰壹拾壹万捌仟叁佰元整（¥1118300.00）元，降低至人民币壹佰壹拾壹万伍仟叁佰元整（¥1115300.00）元。

2. 本次降价金额为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00）元。

### 二、承诺的性质与效力

1. 本承诺是我方真实、自愿的意思表示，未受到任何欺诈、胁迫或重大误解，我方在作出本承诺前已充分知悉并理解其全部法律后果。

2. 本次价格调整后，贵方应向我方支付的最终合同总价款即为上述调整后的新价格。除本承诺书明确约定外，原合同中所有涉及价款的条款均以此为准作出修改。

3. 本承诺是对原合同价格条款的最终且不可撤销的变更。我方同意，以此调整后的价格作为双方就原合同项下所有工程

款、报酬、费用等货币支付的全部和最终解决方案。

### 三、权利放弃与确认

基于本次降价，我方在此明确声明并保证：一旦贵方接受本承诺，我方承诺不再就原合同价款向贵方提出任何新的主张、诉讼或仲裁。

### 四、其他事项

1. 本承诺仅针对原合同项下的特定事宜，并不构成我方在未来任何其他项目或合同中对贵方作出类似让步的先例或义务。

2. 本承诺一经贵方接受（以贵方负责人签字或盖章确认为准），即构成对原合同有约束力的修改，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承诺书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诺人（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张智刚

日期：2025 年 8 月 15 日